# 最新民间共同借款合同(大全7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 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以 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民间共同借款合同篇一

借款人:
出借人:
保证人:
抵押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
1.1 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万元。
1.2 借款用 途:
1.3 借款期限为个月,自20xx年月日起至20xx年月日止。
1.4 借款利率: 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月利率%.
第二条 借款给付方式

第三条 借款人按以下第 种方式还本付息:

- 3.1 实行利随本清方式还款,到期一次性归还借款本息。
- 3.2 按\_\_\_\_\_(月/季)结息,到期还本。结息日为每\_\_\_\_(月/季末月)的\_\_\_\_日。借款人须于每一结息日支付利息。如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日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利随本清。

第四条 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 4.1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取得和使用借款。
- 4.2 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 4.3 按出借人要求如实提供与本合同项下借款有关的文件、资料和单据。
- 4.4出现本合同第10.2约定的重大不利情形时,应立即书面通知出借人,并落实出借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第五条 出借人的权利和义务

- 5.1 有权了解并检查借款人基本情况、借款使用情况、保证人情况。
- 5.2 借款人出现本合同第10.2所指重大不利情形,出借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
- 5.3 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回或者提前收回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并有权要求借款人支付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保管费、处置费、过户费等出借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5.4 借款人归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应付数额的,按照实现债权(包括担保权)的费用、违约金、复利、罚息、利息、本金的先后顺序归还,即先抵费用,后还息,再还本。

#### 第六条 借款担保

- 6.1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一)保证人 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抵押人 以其名下的 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抵押担保;
- (三)出质人 以其所持的 为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债务向出借人提供质押担保。
- 6.2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 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保 管费、处置费、过户费等出借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 6.3保证担保的期间:保证期间为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借款人与出借人达成期限变更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自期限变更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 6.4当出借人就借款人提供的抵押物、质物不行使担保物权, 放弃担保物权、担保物权顺位或者变更该担保物权时,保证 人承诺仍就出借人本合同项下全部债权承担担保责任。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归还借款本金的,出借人对逾期借款从逾期之日起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率基础上上浮百

分之 (大写) 计收罚息, 直至本息清偿为止。

- 7.2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出借人对违约使用部分从违约使用之日起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率基础上上浮百分之\_\_\_\_\_(大写)计收罚息,直至本息清偿为止。
- 7.3 对到期未付利息,出借人按罚息利率计收复利作为违约损失赔偿。
- 7.4 借款人、任一担保人违反本合同及从合同项下义务,出借人有权要求其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以及采取其他财产保全措施。

#### 第八条 费用承担

与本合同有关的公证、登记、评估、鉴定、见证、运输、保管等费用由借款人、保证人承担。

###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各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条 其他事项

- 10.1 本合同所称"期限届满"或者"到期"包括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以及出借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者本合同的约定宣布本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
- 10.2 本合同所称重大不利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借款人已全部或者部分丧失还款能力;保证人财务状况恶化或者因其他原因导致担保能力明显下降;抵押物、质物(出质权利)价值减少、毁损、灭失、被征用、被征收以及因附合、混合、

加工使担保物所有权归属第三人或者出现权属争议等影响出借人实现担保权。

- 10.3 本合同所称担保物包括抵押物、质物和出质权利。
- 10.4 借款人之配偶及保证人之配偶声明:

借款人配偶及保证人配偶已经充分知悉本合同条款;借款人或保证人违反本合同的,借款人配偶及保证人配偶并愿以各自的夫妻共同财产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借款人一份,出借人一份,担保人各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民间共同借款合同篇二

借款人:

贷款人: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合同所有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本合同记载的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利率等与借条记载不

- 一致时,以借条记载为准,借条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贷款人认为债权有风险时,可提前收回。

7、复利依据双方约定的利率按年结算。

灰冰八、水油牛 自 門 5 7 左 竹 上 2
在行开立的账户,账号/银行卡号
为:。
借款人与贷款人约定按半年结息,到期还本。结息日分别
为年月日。借款人须于每一日结息日结息。如
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利随本
清。

- 1、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保证。
- 2、担保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诉讼 (仲裁)费、律师费、处置费、过户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和 担保权的费用。
- 3、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 4、担保人已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取得本合同担保所需的授权。
- 5、本合同项下同时存在一个以上担保人的,各担保人对本合同项下借款承担连带共同担保责任,贷款人有权选择任一或者各个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 6、保证期间为借款到期日起二年。
- 7、债务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债务的,保证人自愿履行保证责任。保证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证责任的,贷款人有权直接从保证人在任何账户中划收。

-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贷款人有权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 (1)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 (2)担保人被撤销、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出现其他解散事由。
- (3)担保人被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或者裁定和解。
- (4)借款人、担保人死亡,被宣告失踪或者被宣告死亡。
- (5)借款人、担保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
- (6) 其他严重危害贷款人权利的情形。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各方可协商解决,也可按诉讼方式执行。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执行。

- 1、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叁份,其中借款人壹份,贷款人壹份,担保人壹份,叁份效力相同。

借款人(签字):

贷款人(签字):

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担保人(签字):

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民间共同借款合同篇三
双方兹因借款事宜,订立本件契约,条款如下:
一、甲方愿贷与乙方人民币元整,于订立本约之同时,由甲方给付乙方,不另立据。
二、借贷期限为年,自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
三、利息每万元月息元,乙应于每 月日给付甲方,不得拖欠。
四、届期未能返还,乙方除照付利息外,并按利率一倍加计的违约金给付甲方。
五、本契约书的债权,甲方可自由让与他人,乙方不得异议。
六、乙方应觅保证人一名,确保本契约的履行。而愿与乙方 负连带返还本利的责任,并抛弃先诉抗辩权。
甲方:
乙方:
连带保证人: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 民间共同借款合同篇四

贷款方:

借款方:

借款方为进行生产(或经营活动),向贷款方申请借款,贷款方业已审查批准,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种类

第二条借款用途

第三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

第四条借款利率:借款利息,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按新规定计算。

第五条借款和还款期限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 1、还款资金来源:
- 2、还款方式:

第七条保证条款

- 1、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 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 2、借款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 3、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

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料。

4、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贷方追偿的权利,借贷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 第八条违约责任

- 一、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 1、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
- 2、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 3、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二、贷款方的违约责任: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应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借款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条其他

1、本合同非因《借款合同条例》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当事

人一方依照《借款合同条例》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款合同时, 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 合同变更或解除之后,借款方已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 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3、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贷款方、借款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贷款方: 借款方:

年月日年月日

# 民间共同借款合同篇五

贷款方:

借款方:

张 要从事个体经营,急需一笔资金。

借款方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 万元。

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 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利为7%.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款, 逾期部分加收利率0.5%.

借款方保证从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按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

因国家变更利率,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贷款方有权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方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部分参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贷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 (一)借款方用自有房屋6间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 (二)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 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 (三)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 (四)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 (五)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利,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由第三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2	份,双方	<b>万</b> 各执1份。
贷款人:		
借款人:		

### 民间共同借款合同篇六

贷款方:

借款方:

保证方:

借款方为进行生产(或经营活动),向贷款方申请借款,并 聘请作为保证人,贷款方业已审查批准,经三方(或双方协 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种类

第二条借款用途

第三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

第四条借款利率借款利息为千分之,利随本情,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按新规定计算。

第五条借款和还款期限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 1、还款资金来源:
- 2、还款方式:

第七条保证条款

1、借款方用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品由贷款方退还给借款方。

- 2、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 3、借款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 4、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 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 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 料。
- 5、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贷方追偿的权利,借贷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 第八条违约责任

- 一、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 1、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情节严重的,在一定时期内,银行可以停止发放新贷款。
- 2、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加减收利息。
- 3、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二、贷款方的违约责任
- 1、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应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2、银行、信用合作社的工作人员,因失职行为造成贷款损失 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 任。情节严重的,应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条其他

本合同非因《借款合同条例》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依照《借款合同条例》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款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合同变更或解除之后,借款方已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贷款方、借款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报送等有关单位(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贷款方: (签字)

借款方: (签字)

保证方: (签字)

# 民间共同借款合同篇七

代步士	
贝孙刀:	

借款方:
一、借款用途
二、借款金额
借款方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元。
三、借款利息
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 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利为——%. 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 还款,逾期部分加收利率——%.
四、借款期限
借款方保证从——年——月起至——年——月止,按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
五、保证条款
(一)借款方用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二)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三)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 乙方还款保证人,为确保本契约的履行,愿与乙方负连带返还借款本息的责任。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同意提交区人民法院(选择性条款不得违反地域管辖和级别管辖,可选择原告、被告、标的物、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
七、本合同自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乙方(签字、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二】
甲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乙方(贷款人)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乙方贷给甲方人民币(大写),于年 月日前交付甲方。
借款利息:
借款期限:
还款日期:年月日。还款方式: 现金/支付。

违约责任:

#### 1、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 (1)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
- (2)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从到期日起付日息1%.
- (3)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2、贷款方的违约责任
- (1)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 (2)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提交\_\_\_\_\_\_ 人民法院。

本合同自\_\_\_\_\_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乙方(签字、盖章附身份证复印件)

合同签订日期:合同签订日期: